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元

项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78		
货币资金	2	2,454,059,128.18	2,286,814,345.59	短期借款	79	10,994,241,055.64	9,497,295,637.52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2,129,123,207.58	3,315,575,764.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83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收票据	8			应付票据	85		
应收账款	9	8,276,476.84	296,317.28	应付账款	86	108,744.13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收款项	87	15,432,560.41	22,314,454.74
预付款项	11	360,488,584.90	137,361.18	合同负债	88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应收资产集中管理费	15	5,002,500,000.00	8,705,316,666.67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其他应收款	16	127,070,344.49	17,103,530.07	△应收保费	93		
其中：应收股利	17	111,078,589.52	3,771,043.95	应付职工薪酬	94	1,242,760.65	81,125,562.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应付工资	95	705,519.66	80,556,928.77
存货	19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原材料	2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应交税费	98	-8,521,428.29	9,552,598.36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交税金	99	-8,645,904.55	9,404,236.56
△保险合同资产	23			其他应付款	100	289,854,348.71	54,969,886.7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其中：应付股利	101		
持有待售资产	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103		
其他流动资产	27		523,235.69	持有待售负债	104		
流动资产合计	28	10,081,517,741.99	14,325,767,22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2,031,184,991.58	2,755,569,360.56
非流动资产：	29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004,523,561.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流动负债合计	107	13,323,434,288.70	13,425,459,806.71
债权投资	31	922,942,627.13	963,025,377.79	非流动负债：	1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其他债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10	686,340,000.00	687,3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应付债券	111	13,327,431,182.54	9,921,995,505.72
长期应收款	35			其中：优先股	112		
长期股权投资	36	4,249,558.51	4,249,558.51	永续债	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99,302,750,971.20	79,854,705,904.60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9,414,373,997.96	8,794,329,908.99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投资性房地产	39	472,707,196.06	482,901,634.78	租赁负债	116		
固定资产	40	59,617,687.64	62,154,827.85	长期应付款	117		743,979.91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108,588,184.79	108,545,597.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18,139,903.06	18,392,809.06
累计折旧	42	48,970,497.15	46,390,769.94	预计负债	1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收益	120		
在建工程	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16,144,185,828.59	13,947,095,290.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油气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使用权资产	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30,176,096,914.19	24,575,567,585.30
无形资产	48	196,376.19	410,686.24	负债合计	125	43,499,531,202.89	38,001,027,392.01
开发支出	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商誉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23,500,000,000.00	5,5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5,295,032.16	6,945,138.18	国家资本	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184,258,164.56	250,815,313.81	国有法人资本	129	23,500,000,000.00	5,5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158,822,300.00	529,227,364.90	集体资本	13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民营资本	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110,525,213,911.41	90,948,765,715.65	外商资本	132		
	5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5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23,500,000,000.00	5,500,0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59			其中：优先股	136		
	60			永续债	137		
	61			资本公积	138	702,015,769.65	702,015,769.65
	62			减：库存股	139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48,342,491,838.01	41,638,770,661.15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65			专项储备	142		
	66			盈余公积	143	1,713,532,909.83	1,470,493,747.45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713,532,909.83	1,470,493,747.45
	68			任意公积金	145		
	69			#储备基金	146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8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69,188,863.78	69,188,863.78
	73			未分配利润	150	2,779,446,564.40	17,892,501,327.99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77,106,675,945.67	67,272,970,370.02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524,604.84	535,174.13
	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77,107,200,450.51	67,273,505,544.15
资产总计	77	120,606,731,653.40	105,274,532,936.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120,606,731,653.40	105,274,532,936.1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5年度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94,932,280.06	71,210,613.85
其中：营业收入	2	94,932,280.06	71,210,613.85
△利息收入	3		
△保险服务收入	4		
▲已赚保费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二、营业总成本	7	386,490,287.96	354,457,017.48
其中：营业成本	8	16,325,519.09	16,496,715.11
△利息支出	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保险服务费用	11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退保金	16		
▲赔付支出净额	1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保单红利支出	19		
▲分保费用	20		
税金及附加	21	4,944,383.03	3,931,867.02
销售费用	22		
管理费用	23	58,368,271.51	56,126,946.49
研发费用	24		
财务费用	25	306,852,114.33	277,901,488.86
其中：利息费用	26	319,501,664.00	294,375,699.70
利息收入	27	-13,051,134.75	16,539,015.6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266,826.11	-160,433.26
其他	29		
加：其他收益	30	636,938.97	619,155.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337,340,074.07	1,243,635,186.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115,592,550.79	-200,253,050.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703,295.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44,454.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162,714,851.67	760,710,433.56
加：营业外收入	41	66,000.13	66,000.56
其中：政府补助	42		
减：营业外支出	43	47,032.50	68,877.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162,733,819.30	760,707,556.14
减：所得税费用	45	32,750,029.27	-47,234,698.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129,983,790.03	807,942,254.9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129,984,398.79	807,942,832.82
*少数股东损益	49	-608.76	-577.92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129,983,790.03	807,942,254.90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6,703,721,176.86	1,837,402,770.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6,703,721,176.86	1,837,402,770.8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6,703,721,176.86	1,837,402,770.8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6,703,721,176.86	1,837,402,770.8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6.其他	6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11.其他	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6,833,704,966.89	2,645,345,025.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6,833,705,575.65	2,645,345,603.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608.76	-577.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5年度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89,292,609.09	22,577,606.19
△债权类投资减少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786,947.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278,781,223.00	86,814,68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768,073,832.09	110,179,23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521,630,005.76	262,485,508.47
△债权类投资增加额	2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122,842,230.76	126,681,41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34,925,305.03	42,673,79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169,740,815.54	37,476,37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849,138,357.09	469,317,09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81,064,525.00	-359,137,854.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358,759,976.53	93,487,522.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215,698,347.32	1,254,048,85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8,476.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1,1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1,754,458,323.85	1,347,544,854.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107,587.00	453,978.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11,055,262,859.16	-199,242,303.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3,700,000,000.00	1,9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7,355,370,446.16	1,701,211,67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5,600,912,122.31	-353,666,82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3,0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10,430,676,000.00	7,53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5,400,000,000.00	3,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18,830,676,000.00	10,53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12,633,500,000.00	10,4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346,104,318.64	369,535,394.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60.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1,850,092.38	700,954.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12,981,454,411.02	10,837,236,34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5,849,221,588.98	-304,736,349.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159.08	8.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67,244,782.59	-1,017,541,016.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2,286,814,345.59	2,303,457,35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2,454,059,128.18	1,285,916,342.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佳农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6月		本 年 金 额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500,000,000.00				702,015,769.65				41,638,770,661.15		1,470,493,747.45	69,188,863.78	17,892,501,327.99	67,272,970,370.02	535,174.13	67,273,505,54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初余额	5	5,500,000,000.00				702,015,769.65				41,638,770,661.15		1,470,493,747.45	69,188,863.78	17,892,501,327.99	67,272,970,370.02	535,174.13	67,273,505,544.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8,000,000,000.00						6,703,721,176.86				243,039,162.38		-15,113,054,763.59	9,833,705,575.65	-10,669.29	9,833,694,90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6,703,721,176.86						129,984,398.79	6,833,705,575.65	-608.76	6,833,704,966.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5,000,000,000.00										243,039,162.38		-15,243,039,162.38	15,000,000,000.00	-10,060.53	14,999,989,939.47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43,039,162.38		-243,039,162.3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43,039,162.38		-243,039,162.38				
任意公积金	19																	
2.储备基金	20																	
3.企业发展基金	21																	
4.利润归还投资者	2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5,000,000,000.00												-15,000,000,000.00		-10,060.53	-10,060.53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23,500,000,000.00				702,015,769.65				48,342,491,838.01		1,713,532,909.83	69,188,863.78	2,779,446,564.40	77,106,675,945.67	524,504.84	77,107,200,450.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 会计机构负责人： N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元

项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76		
货币资金	2	2,005,835,135.55	2,200,231,328.29	短期借款	77	9,299,253,550.09	7,802,146,488.91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78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2,129,123,207.58	3,315,575,764.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1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2		
应收票据	8			应付票据	83		
应收账款	9			应付账款	84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收款项	85		
预付账款	11	360,360,000.00		合同负债	86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7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8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89		
应收保费集中管理款	15	5,002,500,000.00	8,705,316,666.67	△代理承销证券款	90		
其他应收款	16	110,465,849.12	12,543,471.46	△预收保费	91		
其中：应收股利	17			应付职工薪酬	92		43,044,341.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应付工资	93		43,039,626.00
存货	19			应付福利费	94		
其中：原材料	2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5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应交税费	96	2,268,484.59	1,507,743.16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交税金	97	2,181,502.36	1,446,496.26
△保险合同资产	23			其他应付款	98	779,515,986.88	2,139,083,131.6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其中：应付股利	99		
持有待售资产	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101		
其他流动资产	27			持有待售负债	102		
流动资产合计	28	9,608,284,192.25	14,233,667,230.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	2,031,184,991.58	2,552,461,865.78
非流动资产	29			其他流动负债	104		1,004,523,561.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	流动负债合计	105	12,112,223,013.14	13,542,767,132.86
债权投资	31	922,942,627.13	963,025,377.79	非流动负债：	1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7		
其他债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08	686,340,000.00	687,3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应付债券	109	13,327,431,182.54	9,921,995,505.72
长期应收款	35			其中：优先股	110		
长期股权投资	36	6,121,289,034.11	6,121,289,034.11	永续债	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84,939,517,485.99	68,999,337,931.42	△保险合同负债	1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1,953,509,555.87	1,539,334,068.11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3		
投资性房地产	39			租赁负债	114		
固定资产	40	3,010,989.06	3,388,799.44	长期应付款	115		743,979.91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22,812,775.01	22,770,188.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6	18,139,903.06	18,392,809.06
累计折旧	42	19,801,785.95	19,381,388.57	预计负债	11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收益	118		
在建工程	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	13,936,642,956.56	12,596,554,188.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		
油气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1		
使用权资产	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	27,968,554,042.16	23,225,026,482.90
无形资产	48	175,749.08	365,306.67	负债合计	123	40,080,777,055.30	36,767,793,615.76
开发支出	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4		
商誉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5	23,500,000,000.00	5,5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196,806.79	263,513.11	国家资本	1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131,211,140.31	151,169,885.11	国有法人资本	127	23,500,000,000.00	5,5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3,994,999,985.00	2,688,994,997.66	集体资本	128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民营资本	1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98,066,853,373.34	80,467,168,913.42	外商资本	130		
	56			#减：已归还投资	131		
	5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2	23,500,000,000.00	5,500,0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3		
	59			其中：优先股	134		
	60			永续债	135		
	61			资本公积	136	4,967,178.00	4,967,178.00
	62			减：库存股	137		
	63			其他综合收益	138	41,953,575,566.05	37,880,753,523.21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9		
	65			专项储备	140		
	66			盈余公积	141	1,713,532,909.83	1,470,493,747.45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2	1,713,532,909.83	1,470,493,747.45
	68			任意公积金	143		
	69			#储备基金	144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5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6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7	69,188,863.78	69,188,863.78
	73			未分配利润	148	353,095,992.63	13,007,639,215.67
资产总计	74	107,675,137,565.59	94,700,836,143.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	67,594,360,510.29	57,933,042,528.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0	107,675,137,565.59	94,700,836,143.87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法定代表人：

陈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蔚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5年度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107,846,532.64	95,510,817.36
其中：营业收入	2	107,846,532.64	95,510,817.36
△利息收入	3		
△保险服务收入	4		
▲已赚保费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二、营业总成本	7	331,358,698.67	315,425,938.50
其中：营业成本	8		
△利息支出	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保险服务费用	11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退保金	16		
▲赔付支出净额	1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保单红利支出	19		
▲分保费用	20		
税金及附加	21	1,060,954.26	676,321.55
销售费用	22		
管理费用	23	40,769,073.10	35,131,771.54
研发费用	24		
财务费用	25	289,528,671.31	279,617,845.41
其中：利息费用	26	302,133,732.51	292,026,130.91
利息收入	27	-12,991,673.28	12,457,881.9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266,826.11	-160,433.26
其他	29		
加：其他收益	30	453,957.68	356,665.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2,804,214,683.33	1,251,558,627.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9,057,366.55	-1,920,419.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703,295.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22,519.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2,590,917,137.27	1,030,057,233.26
加：营业外收入	41	66,000.13	66,000.56
其中：政府补助	42		
减：营业外支出	43	47,032.50	68,091.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2,590,936,104.90	1,030,055,142.78
减：所得税费用	45	2,440,165.56	-480,104.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2,588,495,939.34	1,030,535,247.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47	2,588,495,939.34	1,030,535,247.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	4,072,822,042.84	594,574,313.3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4,072,822,042.84	594,574,313.3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1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	4,072,822,042.84	594,574,313.3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4		
△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5		
6. 其他	5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1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2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3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4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6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7		
11. 其他	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	6,661,317,982.18	1,625,109,561.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5年度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84,948,605.13	18,517,242.60
△债权类投资减少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306,888,609.75	113,718,03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791,837,214.88	132,235,27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518,684,251.05	259,411,502.22
△债权类投资增加额	2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64,601,562.44	62,018,33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4,806,088.35	1,902,240.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160,683,382.34	22,134,98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748,775,284.18	345,467,06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43,061,930.70	-213,231,789.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1,872,268,891.29	353,700,029.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2,705,534,232.84	1,245,656,847.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7,079.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1,1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	5,757,803,124.13	1,599,363,956.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	47,587.00	311,5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	14,175,110,164.14	-50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3,700,000,000.00	1,9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	10,475,157,751.14	1,392,311,5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	-4,717,354,627.01	207,052,406.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	3,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	9,003,676,000.00	6,32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3,807,743,477.04	2,315,404,21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	15,811,419,477.04	8,640,904,210.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	11,006,500,000.00	9,2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	323,172,722.01	371,083,443.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1,850,092.38	700,954.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11,331,522,814.39	9,631,784,398.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4,479,896,662.65	-990,880,187.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159.08	8.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194,396,192.74	-997,059,56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200,231,328.29	1,744,315,091.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2,005,835,135.55	747,255,529.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0.00				4,967,178.00	-	37,880,753,523.21	-	1,470,493,747.45	69,188,863.78	13,007,639,215.67	57,933,042,528.11		57,933,042,528.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5,500,000,000.00				4,967,178.00		37,880,753,523.21		1,470,493,747.45	69,188,863.78	13,007,639,215.67	57,933,042,528.11		57,933,042,528.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8,000,000,000.00				-		4,072,822,042.84		243,039,162.38		-12,654,543,223.04	9,661,317,982.18		9,661,317,98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072,822,042.84				2,588,495,939.34	6,661,317,982.18		6,661,317,982.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000,000,000.00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0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5,000,000,000.00				-				243,039,162.38		-15,243,039,162.38	-		-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43,039,162.38		-243,039,162.3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43,039,162.38		-243,039,162.3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5,000,000,000.00										-15,000,000,000.00	-		-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23,500,000,000.00	-	-	-	4,967,178.00		41,953,575,566.05		1,713,532,909.83	69,188,863.78	353,095,992.63	67,594,360,510.29		67,594,360,510.29

法定代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静

陈静

杨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批复》（沪府[1999]53号），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1999年9月24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万元。原主要投资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

2007年根据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国资委产[2007]689号《关于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整体国有资产无偿划转的批复》，整体资产划入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5亿元人民币，增资后注册资本为55亿元，并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瑞华沪验字[2015]0126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5年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决议对本公司增资225亿元人民币，于5年内按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决定的增资形式和时间分期完成。第一期增资人民币总金额180亿元，其中货币出资30亿元，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150亿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第一期增资已完成，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80亿元，实收资本235亿元，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25]23886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604599A，法定代表人为管蔚。注册地为上海市徐汇区南丹路1号1幢。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企业和资产托管、债务重组、产权经纪、房地产中介、财务顾问、投资咨询及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与资产经营，资本运作业务相关的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财金〔2012〕6号）和《中国银监会关于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开展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业务资质认可条件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监发〔2013〕45号）有关规定，本公司参与上海市范围内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工作。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投资与资产管理行业。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和最终控制人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管理层批准报出。

（五）营业期限有限的企业

自1999年9月24日至无固定期限。

（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要业务板块为投资板块，主要经营业务为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顾问等，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主要包括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达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衡高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城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及其他影响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

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集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4）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 ①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③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④ 是否存在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⑤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⑥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

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8	5	11.88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内容	摊销年限（年）
软件	2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

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内容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装修费	直线折旧法	3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集团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集团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为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集团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集团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八）应付债券

本集团所发行的债券，按照实际发行价格总额，作负债处理；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

（十九）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集团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本集团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集团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集团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不良债权资产收入

不良债权资产收入分类为不良债权资产重组业务利息收入和不良资产包处置收入。分类为不良债权资产重组业务利息收入，收入利息按照某一时段内履约义务按权责发生制计入当期损益和：不良资产包处置收入按标的资产控制权转移后权责发生制计入当期损益。

2. 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根据特定服务的履约形式在一段时间内或服务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在一段时间内按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的，相关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3.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现金股利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集团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租赁

1. 承租人

本集团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

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集团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二十四）一般风险准备

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收购处置业务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不良资产收购处置业务资产（计入债权投资）纳入风险资产。每年年末按上述业务资产确定风险资产规模，根据风险资产规模计算风险准备金余额，风险准备金余额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每年末，对于风险准备金余额不足部分，按差额计提；超过部分，可不计提风险准备金。非当期计提原因导致风险准备金余额超过当年风险资产期末余额1.5%的部分不予冲回。

（二十五）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 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本集团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股票、股权、基金、信托产品等。

2. 估值技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集团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本集团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并根据准则要求将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或其他综合收益具体参见本附注四、（九）。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无。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无。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无。

六、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适用税率或征收率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房地产销售收入减去扣除项目金额	超率累计税率 30-6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	1.2、12

注：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其他主体均非所得税纳税主体，其他主体的合伙人从其他主体中获得的各项收益，由合伙人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自行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期末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1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顾问、国内贸易	400,000.00	100	100	326,705.17	投资设立
2	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	上海市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等	150,000.00	100	100	150,204.89	投资设立
3	上海国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	上海市	土地收购、置换、储备及前期工作，房产开发，财务顾问，投资咨询等业务	50,000.00	100	100	50,000.00	投资设立
4	上海衡高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经营、开发，建筑装潢材料的销售	55,000.00	100	100	53,296.13	投资设立
5	上海城高资产经营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	上海市	资产经营、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顾问、	31,500.00	100	100	31,497.76	无偿划入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 表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 方式
	有限公司		企业			资产托管					

(二)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 表决权	注册资本(万 元)	投资额(万 元)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上海国有资产处置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100.00	2	不实资产处置收入全部上缴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存量盘活业务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试点暂不符合

(三)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 性质	持股 比例 (%)	享有的 表决权 (%)	本期不再纳入范 围的原因
1	上海达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00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受托投资, 财务顾问, 投资咨询等	100	100	自行清算

已处置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上年度年末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权益总额
1	上海达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683,755.95	142,857.31	500,540,898.64

续上表:

处置日				期初至处置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权益总额	收入总额	费用总额	利润总额
				-3,958,468.49	4,630,390.88

(四)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其他主体的相关信息

名 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上海正海国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9.15	-103,045.92
上海国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886,989.68	-114,499.23
嘉兴泓行景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292,922.14	478.24
嘉兴建自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348,543.94	36.21
苏州国鑫明源优势精选一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9,823.20	-55,419.52

上述主体系本集团参与投资项目的持股主体, 其主要存续目的为持有、处置和收回投资项

目。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期”指 2023 年 1-6 月，“本期”指 2024 年 1-6 月。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440,264,305.63	1,954,866,209.23
其他货币资金	13,794,822.55	331,948,136.36
合计	<u>2,454,059,128.18</u>	<u>2,286,814,345.59</u>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10,301.69	166,897,969.35
其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29,123,207.58	3,315,575,764.0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2,129,123,207.58	2,214,394,394.17
权益工具投资		
银行理财产品		1,101,181,369.8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u>2,129,123,207.58</u>	<u>3,315,575,764.03</u>

(三)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11,078,589.52	3,771,043.95
其他应收款	15,991,754.97	13,332,486.12
合计	<u>127,070,344.49</u>	<u>17,103,530.07</u>

(四) 债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不良资产重组	1,312,213,824.99	389,271,197.86	922,942,627.13	1,352,885,963.84	389,860,586.05	963,025,377.79
债权						
合计	<u>1,312,213,824.99</u>	<u>389,271,197.86</u>	<u>922,942,627.13</u>	<u>1,352,885,963.84</u>	<u>389,860,586.05</u>	<u>963,025,377.79</u>

(五)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4,249,558.51			4,249,558.51
小计	<u>4,249,558.51</u>			<u>4,249,558.51</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u>4,249,558.51</u>			<u>4,249,558.51</u>

(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股权	97,162,090,972.27	77,714,045,905.67
非上市股权	2,140,659,998.93	2,140,659,998.93
合计	<u>99,302,750,971.20</u>	<u>79,854,705,904.60</u>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权益工具	8,231,105,994.98	7,857,385,028.24
其他工具	1,183,268,002.98	936,944,880.75
合计	<u>9,414,373,997.96</u>	<u>8,794,329,908.99</u>

(八)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06,793,875.56	906,699,538.44
信用借款	10,087,447,180.08	8,590,596,099.08
合计	<u>10,994,241,055.64</u>	<u>9,497,295,637.52</u>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79,723.61	2,456,040.6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28,805,267.97	2,753,113,319.95
合计	<u>2,031,184,991.58</u>	<u>2,755,569,360.56</u>

(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	1,004,523,561.64
合计	<u>-</u>	<u>1,004,523,561.64</u>

(十一)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688,719,723.61	689,796,040.6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379,723.61	2,456,040.61
合计	<u>686,340,000.00</u>	<u>687,340,000.00</u>

(十二)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1,287,727,759.67	8,633,900,911.35
中票票据	4,068,508,690.84	4,041,207,914.3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028,805,267.97	2,753,113,319.95
合计	<u>13,327,431,182.54</u>	<u>9,921,995,505.72</u>

(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u>52,753,911.09</u>	<u>15,868,559.40</u>	<u>24,369,150.48</u>	<u>16,084,193.75</u>
其中：不良资产重组业务	12,420,651.5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不良资产处置业务	21,993,434.51		6,884,817.60	
租赁	18,339,824.99	15,868,559.40	17,484,332.88	16,084,193.75
咨询				
其他				
2. 其他业务小计	<u>42,178,368.97</u>	<u>456,959.69</u>	<u>46,841,463.37</u>	<u>412,521.36</u>
其中：利息收入	41,750,558.01		46,328,878.41	
其他	427,810.96	456,959.69	512,584.96	412,521.36
合计	<u>94,932,280.06</u>	<u>16,325,519.09</u>	<u>71,210,613.85</u>	<u>16,496,715.11</u>

(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9,501,664.00	294,375,699.70
减：利息收入	13,051,134.75	16,539,015.65
减：汇兑收益	-266,826.11	160,433.26
其他	134,758.97	225,238.07
合计	<u>306,852,114.33</u>	<u>277,901,488.86</u>

(十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3.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896,034.85	30,074,164.8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购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交易费用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49,520.46	7,834,785.22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946,623.36	-16,408,881.56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89,946,671.78	1,222,135,118.10
合计	<u>337,340,074.07</u>	<u>1,243,635,186.65</u>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9】日